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上午 9:00 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杨林先生主持召开。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8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长城电工 2018 年年度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2018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20,111,129.67 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11,574,804.67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 11,574,804.67 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533,069,309.67 元。

根据公司《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制定的《三年股东回报规划》，拟按 2018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 11,574,804.67 元的 22.90 %，即 2,650,488.00 元进行利润分配，以 2018 年末公司股

本总额 441,748,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现 0.06 元（含税）。

2018 年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 30%，其主要原因：

1.2019 年,公司在新产品研发和技术升级方面将加大投入；在“大型电气传动系统与装备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长城电工集团管控模式下信息化系统集成与应用建设项目”等重点项目，资金需求规模较大。

2.公司在生产经营环节资金占用量大，现金流相对紧张，根据公司持续发展的需求，拟用部分未分配利润补充流动资金。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公司 2019 年度经营管理计划》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公司 2019 年度申请获得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全面落实公司确保一个发展目标，推进两项改革，突出三大重点，强化六项保障（简称“1236”）的经营工作指导思想，完成年度经营和工作目标，保证公司资金的流动性，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2019 年，公司拟向以下金融机构申请 47.60 亿元的综合授信

额度,其中: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4 亿元;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亿元;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 亿元;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5 亿元;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亿元;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 亿元;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亿元;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1 亿元;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亿元;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亿元;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亿元;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亿元;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8 亿元;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 亿元;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5 亿元;中国进出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亿元。

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与各金融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请公司的控股股东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长城电工在总体授信范围内开展的信贷业务提供担保。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公司 2019 年拟向子公司提供信贷业务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8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拟向子公司提供信贷业务担保额度的公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公司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8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关联董事杨林、张希泰、白天洪回避表决。

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度履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度履职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公司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报告需向公司年度股东大会汇报。

十四、《公司关于变更董事及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8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董事及独立董事的公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公司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8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调整，符合有关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8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8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长城电工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3 月 28 日